

# 臺北市大同區大橋國民小學109學年度暑假暨第1學期課後班暨課外社團招生簡章

- 一、依據：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班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外社團設置要點。
- 二、目的：為照顧學生課後時段，擴大學生學習領域、長期培育學生多元能力及興趣，並發展學校特色。
- 三、招生對象：本校109學年度之一~六年級學生，取得家長同意後自願報名參加。
- 四、招生人數：依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班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外社團設置要點招生。
- 五、上課期間：

【暑假課後班】自109年7月15日(三)起至109年8月21日(五)。  
 【課後班】自第1學期開學日109年8月31日(一)起至110年1月20日(三)，共計21週。(暫訂)  
 【課外社團暨學藝活動】自第1學期開學週109年9月3日(四)起至110年1月15日(五)，共計20週。



- 六、報名階段：
- 【第一階段】：時間內報名者皆有相同資格；若報名者超過開班門檻，以公開抽籤，決定正取名單。
- 【第二階段】：不一定有名額。若第一階段截止仍有名額時則可報名；先報名、先錄取，額滿為止。

	報名	公告
第一階段	自109.06.22(一)上午10:00起 至109.06.29(一)上午10:00止	109.06.30(二)，下午17:00前於學校網站公布錄取名單。
第二階段	自109.07.02(四)上午09:00起 至109.07.07(二)下午16:00止	※於開課前，仍無法成班者，則通知報名者取消報名。

- 七、第一階段網路報名步驟：
- (一)進入大橋國小網站首頁。(http://www.tjps.tp.edu.tw/)(或以右方QR Code登入)點選右欄的【課後班報名系統】網頁。
- (二)點選左方第三個選項【家長登入】，登入帳號為學生身分證字號，登入後即可進行報名，在第一階段報名截止前皆可線上更改或取消；每次線上登入請記得登出，以維護資通安全。第二階段後，請洽承辦單位辦理更改或取消。
- (三)因參加校內舉辦之社團或學藝活動，與課後照顧班時段重覆繳費者，將以1節(40分鐘)為單位，直接從課後照顧班繳費金額中扣除(不滿1節者不予扣除)，非以上因素者，則不予退費，先予敘明。
- (四)若您不便上網，可於報名時間內至教務處或學務處，我們將樂意協助線上報名事宜。

- 八、退費方式：依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班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外社團作業要點
- (一)於開課日前退出者，退還全額學費；開課日算起未逾上課總時(節)數1/3而申請退費者，不論是否開始上課，扣除必要之行政作業費用後，退還所繳費用之2/3。
- (二)開課後超過上課總時(節)數1/3、未達2/3而申請退費者，退還所繳費用之1/3。
- (三)超過上課總時(節)數之2/3者，不予退費。前項退費基準，如學習材料費已購置成品者，則發還成品。

- 九、注意事項：
- (一)開班需達一定人數，欲參加者請務必於109年6月29日(一)10:00前完成線上報名，以免造成想上的課程無法開班。
- (二)請家長留意貴子弟課後課程銜接情形，若有空檔時間，請家長先行接回以利照顧學生並確保安全，避免發生意外。
- (三)在課後照顧班用餐者視同上課，除餐費外亦需繳納課後照顧班費用。(暑假期間學校沒有供應營養午餐，參加上午班及下午班的學生家長請記得準備小朋友午餐)
- (四)開學(班)後將發繳費單，請家長務必於期限內到台北富邦銀行或超商繳納費用(暑假開班人數過少時，將採現金繳款)。
- (五)下課採統一放學，請家長務必按時接送學生，若學生需提早離校，請家長親自到班級告知課後班老師後接走學生。
- (六)為顧及學生安全，請假請於上課前以書面或家長親自打電話方式，聯絡辦理請假事宜。
- (七)學生在課後期間上課，須聽從師長指導與規範，敬請家長協助叮嚀孩子，以達最佳學習效果。有重大違規或不聽從教師管教且輔導無效者，學校得逕予退費，取消參加資格。
- (八)若任課老師無法擔任時，由業務單位逕行敦請適合之老師擔任。
- (九)若有任何疑問，課後班請洽教務處教學組老師(02)25944413#122，課外社團請洽學務處訓育組老師#135辦理。

## 十、開課班次表：【說明：招生對象以109學年度第1學期之年級為準】

### (一)暑假課後照顧班

序號	班別	星期	上課時間	招生對象	上課地點	費用(暫定)	說明
1	課後照顧 上午班	週一~週五	07:50-12:00	1-6年級	大辦公室	5334	不供餐，午餐需自理
2	課後照顧 下午班	週一~週五	12:00-16:00	1-6年級	大辦公室	5334	不供餐，午餐需自理

### (二)109學年度第1學期課後照顧班

序號	班別(時段)	星期	上課時間	招生對象	上課地點	費用(暫定)	說明
1	週一A班	週一	12:00~16:00(5節)	1-2年級	課後教室	2600	共21天
2	週三A班	週三	12:00~16:00(5節)	1-6年級	課後教室	2600	共21天
3	週四A班	週四	12:00~16:00(5節)	1-2年級	課後教室	2353	共19天
4	週五A班	週五	12:00~16:00(5節)	1-4年級	課後教室	2229	共18天
5	週一B班	週一	16:00~17:30(2節)	1-6年級	課後教室	1600	共21天
6	週二B班	週二	16:00~17:30(2節)	1-6年級	課後教室	1600	共21天
7	週三B班	週三	16:00~17:30(2節)	1-6年級	課後教室	1600	共21天
8	週四B班	週四	16:00~17:30(2節)	1-6年級	課後教室	1448	共19天
9	週五B班	週五	16:00~17:30(2節)	1-6年級	課後教室	1372	共18天
10	週一C班	週一	17:30~19:00(2節)	1-6年級	大辦公室	1600	共21天
11	週二C班	週二	17:30~19:00(2節)	1-6年級	大辦公室	1600	共21天
12	週三C班	週三	17:30~19:00(2節)	1-6年級	大辦公室	1600	共21天
13	週四C班	週四	17:30~19:00(2節)	1-6年級	大辦公室	1448	共19天
14	週五C班	週五	17:30~19:00(2節)	1-6年級	大辦公室	1372	共18天

備註：(1)各時段視第一階段報名人數而開班，以同學年編班(每班15~25人)為原則，人數不足時得採與鄰近學年併班或混齡編班，師資及上課教室亦將視開班情況配合調整。

(2)收費基準依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班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辦理，開班後實際收費依【實際上課人數】為攤分標準，未滿15人，仍以15人均攤；另外，亦需分攤冷氣、水電使用費用，故實際金額以開課繳費單公告為準。

(3)為維護班級品質，本學期課後照顧班採每日A、B、C時段開班，恕不提供任選節數班別，另外未報名參加中午課後照顧服務班者，恕不提供午餐代訂服務。

## (三)第1學期課外社團

序	班別	星期	起訖日期	上課時間	招生對象	人數	指導教師	上課地點	費用	說明
1	週一桌球初階	週一	109.09.07-110.01.11	13:00~14:30	1-2 年級	15	鄭先惠	桌球教室	1640	18 次上課 11/16 補假 內含材料費 100 元
2	羽球社	週一	109.09.07-110.01.11	16:00~17:30	3-6 年級	15	高柏豪	活動中心	1640	18 次上課 11/16 補假 內含材料費 100 元
3	週一足球社	週一	109.09.07-110.01.11	16:00~17:30	1-6 年級	15	唐偉泰	操場	2055	18 次上課 11/16 補假
4	打擊樂合奏	週一	109.09.07-110.01.11	16:00~17:30	4-6 年級	15	洪郁嬅	音樂教室	3040	18 次上課 11/16 補假 以節奏樂隊成員優先
5	手作-文創	週一	109.09.07-110.01.11	16:00~17:30	3-6 年級	15	林猷村	大辦公室	2890	18 次上課 11/16 補假 內含材料費 1350 元
6	週二游泳社	週二	109.09.08-110.01.12	16:00~17:30	1-6 年級	15	楊捷雅	游泳池	1625	19 次上課
7	週二桌球	週二	109.09.08-110.01.12	16:00~17:30	1-6 年級	15	黃政哲	桌球教室	1725	19 次上課 內含材料費 100 元
8	週二圍棋進階	週二	109.09.08-110.01.12	16:00~17:30	1-6 年級	20	詹悅羽	北棟三樓 美勞教室	1725	19 次上課 內含材料費 100 元
9	週二跆拳道	週二	109.09.08-110.01.12	16:00~17:30	1-6 年級	15	林 誠	南棟地下室	1725	19 次上課 內含材料費 100 元
10	創客社-3D 設計 (中年級)	週二	109.09.08-110.01.12	16:00~17:30	3-4 年級	15	賴佳玲	電腦教室	2125	19 次上課 內含材料費 500 元 需具電腦基本操作能力
11	直排輪-進階	週三	109.09.09-110.01.13	12:40~14:10	3-6 年級	15	杜奕賢	南棟地下室	1625	19 次上課 請自備直排輪用具
12	直排輪-初階	週三	109.09.09-110.01.13	14:20~15:50	1-4 年級	15	簡珮宇	南棟地下室	1625	19 次上課 請自備直排輪用具
13	活力舞蹈	週四	109.09.03-110.01.14	16:00~17:30	1-6 年級	15	洪千奇	南棟地下室	1625	19 次上課. 10/1 放假
14	積木社	週四	109.09.03-110.01.14	16:00~17:30	1-6 年級	20	鄭伯君	大辦公室	2425	19 次上課. 10/1 放假 內含材料費 800 元
15	扯鈴社	週四	109.09.03-110.01.14	16:00~17:30	1-6 年級	15	曹名君	活動中心	1625	19 次上課. 10/1 放假 請自備扯鈴用具
16	籃球社	週四	109.09.03-110.01.14	16:00~17:30	3-6 年級	15	葉鈺琳	籃球場	1625	19 次上課. 10/1 放假
17	創客社-程式設計 (高年級)	週四	109.09.03-110.01.14	16:00~17:30	3-6 年級	15	賴健二	電腦教室	3225	19 次上課. 10/1 放假 內含材料費 1600 元
18	週五圍棋初階	週五	109.09.04-110.01.15	12:40~14:10	1-4 年級	20	詹悅羽	北棟三樓 美勞教室	1640	18 次上課. 10/9 放假 9/26 補 10/2 課 內含材料費 100 元
19	烏克蘭麗	週五	109.09.04-110.01.15	12:40~14:10	1-4 年級	15	郭瑞凡	大辦公室	1640	18 次上課. 10/9 放假 9/26 補 10/2 課 內含材料費 100 元
20	週五桌球初階	週五	109.09.04-110.01.15	12:40~14:10	1-4 年級	15	黃政哲	桌球教室	1640	18 次上課. 10/9 放假 9/26 補 10/2 課 內含材料費 100 元
21	週五跆拳道	週五	109.09.04-110.01.15	14:20~15:50	1-4 年級	15	林 誠	南棟地下室	1640	18 次上課. 10/9 放假 9/26 補 10/2 課 內含材料費 100 元
22	創意美術	週五	109.09.04-110.01.15	14:20~15:50	1-4 年級	30	鄭伯君	北棟三樓 美勞教室	2955	18 次上課. 10/9 放假 9/26 補 10/2 課 內含材料費 900 元
23	益智桌遊 (A 班)	週五	109.09.04-110.01.15	14:20~15:50	1-4 年級	20	吳美錦	大辦公室	2080	18 次上課. 10/9 放假 9/26 補 10/2 課 內含材料費 540 元
24	益智桌遊 (B 班)	週五	109.09.04-110.01.15	16:00~17:30	1-6 年級	20	吳美錦	大辦公室	2080	18 次上課. 10/9 放假 9/26 補 10/2 課 內含材料費 540 元
25	週五游泳	週五	109.09.04-110.01.15	16:00~17:30	1-6 年級	15	劉家慶	游泳池	1540	18 次上課. 10/9 放假 9/26 補 10/2 課
26	週五足球	週五	109.09.04-110.01.15	16:00~17:30	1-6 年級	15	唐偉泰	操場	2055	18 次上課. 10/9 放假 9/26 補 10/2 課
27	律音管	週五	109.09.04-110.01.15	16:00~17:30	1-6 年級	15	蔡政達	北棟三樓 美勞教室	3740	18 次上課. 10/9 放假 9/26 補 10/2 課 含樂器租用費 1,000 元
28	兒童基礎舞蹈	週五	109.09.04-110.01.15	13:00~15:00	1-4 年級	20	黃咨毓	韻律教室	4000	18 次上課. 10/9 放假 9/26 補 10/2 課 內含正式演出服道具
29	童軍團	週日	109.8 月 - 110.1 月 (通常為每月 1.3 週)	09:00~11:00	1-6 年級	皆可	簡瑞清	學校中庭	700	

## (四)第1學期課後英語學藝班

序號	班別	星期	起訖日期	上課時間	招生對象	人數	指導教師	上課地點	費用 (暫定)	說明
A	低年級 英語學藝班	週一 週四	109. 9. 03-110. 1. 14	12:40~16:00	1-2 年級	15	張惠青	多功能教室	7515	38 次上課 內含材料費 1000 元
B	中年級 英語學藝班	週三 週五	109. 9. 04-110. 1. 15	12:40~16:00	3-4 年級	15	待 聘	多功能教室	7343	37 次上課 內含材料費 1000 元

備註：收費基準依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班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辦理，開班後實際收費依【實際上課人數】為攤分標準，故實際金額以開課繳費單公告為準。

十一、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如颱風、地震……），是否停課依臺北市府教育局公告為準。

十二、請務必詳閱簡章所有內容，第一階段報名截止前皆可線上更改或取消；第二階段後，請洽承辦單位辦理更改或取消。考量師資聘用不易也維護他人報名權益，請避免臨時增加退出，或報名過多班次影響學習成效，報名前請慎重考慮，謝謝配合！